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23年5月16日
- 3、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625	呈和科技	2023/5/10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 1. 提案人:赵文林
- 2. 提案程序说明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呈和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披露《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 2023-040)。

直接持有占公司总股本 34.54%的控股股东赵文林先生,在 2023 年 5 月 5 日以书面提议方式向公司股东大会召集人提议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 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经公司董事会审核,赵文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46,0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4.54%,具备提出临时提案资格,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且提案程序

亦符合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赵文林先生提议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于 2023年5月5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赵文林先生书面提交的《关于提请增加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赵文林先生提议将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2023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拟于 2023年5月16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 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 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 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3)。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 2023 年 5 月 16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6 号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 6501 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开始时间: 2023年5月16日

网络投票结束时间: 2023 年 5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的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	关于制定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制定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1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 2023 年度以简易	,		
	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的议案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	./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V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新增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3年5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 2、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 11、12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议案 7、8、10、11、12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议案 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赵文林先生、广州众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科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2 年度的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	关于制定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制定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 2023 年度以简			
	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 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